

证券代码：605166
转债代码：111003
转债代码：111020

证券简称：聚合顺
转债简称：聚合转债
转债简称：合顺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9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1,000 万元~2,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4 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85.09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696%
实际回购金额	10,888,587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29 元/股~13.17 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 元/股（含），回购期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及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

编号：2024-076）、《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89）。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5年3月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5年3月5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编号：2025-018）。

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85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96%，回购最高价格13.1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2.29元/股，回购均价12.80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0,888,58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本次股份回购所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10月10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76）。自上述公告披露日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因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示期已满45天，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关于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经公司申请，本公司将于2025年3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850,900股，并及时办理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拟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本次拟 注销股 份(股)	本次不 注销股 份(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5,571,129	100	850,900	0	314,723,122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850,900	0	0	0
股份总数	315,571,129	100	850,900	0	314,723,122	100

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10 日止，“聚合转债”、“合顺转债”共计转股 2,89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相应增加 2,893 股。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六、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共计回购股份 850,9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2 日